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2020002

项目名称：地质地球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
一体化整合项目招标公告

采购人：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2020 年 8 月

目 录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要求列表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 第六部分 评分标准
- 第七部分 项目建设要求和目标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一、标的：中科院地质地球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一体化整合项目

1、采购文件编号 2020002

2、本项目由三个部分组成：建设期刊集群平台、整合编辑部现有的采编系统、提供与编辑出版业务相关的数据服务。

3、项目建设周期：八个月，包括搭建系统和上线试运行。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提供本地化技术服务与支持的能力，在北京市设有办事机构；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

4、具有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5、用于投标的主要产品有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或相关授权证明；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或分包。

三、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自行下载文后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

四、竞标提交材料：

1. 投标文件

2. 投标报价

3. 商务标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9 月 11 日 17:00 时前递交到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地 3 楼 711 室，逾期将不再接收。

开标时间：2020 年 9 月 14 日左右

开标地点：暂定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地 1 楼第二会议室

六、现场演示及答辩：

投标公司需现场演示系统建设、整合的设计方案并参加答辩，演示 5 分钟，答辩 5 分钟。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招标人：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10-82998711

第二部分 投标要求列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19 号 联系人：王燕海 电话：82998711
2	项目名称	地质地球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一体化整合项目
3	质量要求	认真履行权利和义务，确保采购人的需求。
4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资质条件：1. 申请人必须是国内依法注册成立的在经营期内的独立法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备生产或代理本项目的能力；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履约能力；为确保项目质量，严禁投标单位转包或分包（含中标单位的联营、挂靠单位）。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清理出场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中标单位必须选派富有经验、技术过硬、认真负责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项目建设队伍。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建设单位同意，不得调换投标书中所报的项目经理、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否则视为违约，建设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单位赔偿经济损失。2. 投标人应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开户行许可证。3. 具有软件企业认定证书；4. 用于投标的主要产品有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或相关授权证明。</p> <p>业绩要求：业绩(2017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承担过类似项目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一份)</p> <p>信誉要求：信誉良好，无诉讼史</p> <p>其他要求：无</p>
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送达前，投标人需将要澄清的问题以电子邮件发送至采购联系人。邮箱： yanhai_wang@mail.igcas.ac.cn
6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2 日前

7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8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9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3 年 (2017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
10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3 年 (2017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13	投标保证金	/
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5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16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17	装订要求	正、副本分别单独装订成册，胶装，并连续编写页码。
18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项目名：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19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地 3 楼 711 房间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9 月 11 日 17 时
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9 月 14 日左右 开标地点：暂定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地 1 楼第二会议室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人：是指在采购投标活动中以择优选择中标人为目的的提出采购项目、进行采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投标人：是指在采购投标活动中以中标为目的响应采购、参与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一些特殊采购项目如科研项目也允许个人参加投标。

3、标书：是由发标单位编制或委托设计单位编制，向投标人提供对该项目的主要需求、目标、工期等要求的文件。

二、标书

采购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第四部分，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采购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三、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投标人应按照标书给定的样式，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正、副本分开装入密封袋中；投标文件必须胶装，并连续编写页码。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统一装订、并连续编写页码。

3、投标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4、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封套应：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

3、外层包封应写明采购单位的名称与地址、联系人电话，标明标书编号、投标项目，加盖单位公章及密封章以便投标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够原封退回。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单位均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单位。

4、投标文件递交地址：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地 3 楼 711 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 19 号)

5、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采购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寄送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经采购人同意后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标书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7、投标截止期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8、在投标截止期后到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9、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开标和评标

1、采购人组织采购、开标、评标工作，采购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2、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平、公正，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2.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2. 3 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入围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 4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 5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2. 6 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采购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投标管理办法》的精神，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4、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委派代表签到参加，并做竞标报告和答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5、开标时，采购人按照一定顺序，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将唱标报告的内容公布。

6、公开开标后，直到向入围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7、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采购

人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接触。

六、确定入围单位：

入围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则提交原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审查确认。

七、评标办法及内容

1、评标方式：采用企业资质、业绩、信誉和售后服务等综合评分法。

2、评标程序：采取合理最低价，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单位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单位。

2. 1 投标人及投标文件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标处理。

2. 1. 1 投标人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标书或投标人的名称与登记领取采购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 1. 2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2. 1. 3 必备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 1. 4 投标文件没有盖单位公章，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采购文件的要求。

2. 1. 5 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 1. 6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 2 投标人业绩和售后服务措施的确认。

2.3 综合评定，推荐中标候选单位。

3、评标澄清

3.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表达有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澄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 投标文件中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其它事项

4.1 入围单位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权利和义务，确保采购人的需求。

4.2 对入围单位实行全过程管理，坚持优胜劣汰的办法，确保价低、优质、高效、服务优良等要求。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一、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收到 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并
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相应的投标资料。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3. 已详细阅读了采购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
表述和资料。
4. 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贵行采购文件中的
有关处罚决定。
5.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
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6.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后有效期为 2 个日历天，若我中标投标文件有
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 有关于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投标人全称（印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审查申请

致：

经授权作为代表，并以 的名义，在充分理解《投标申请人资格预审须知》的基础上，本申请书签字在此以 下列标段投标申请人的身份，向你方提出资格审查申请：

1、本申请书附有下列内容的正本文件的复印件：

2.1 投标申请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2.2 投标申请人的资质证书；

2、按资预审文件的要求，你方授权代表可调查、审核我方提交的与本申请书相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本申请书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本申请书还将授权给有关的任何个人或机构及其授权代表，按你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相关资料，以核实本申请书中提交的或与本申请人的资金来源、经验、能力有关的声明和资料。

3、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下列人员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一般咨询和管理方面的质询	
联系人 1:	电话:
联系人 2:	电话:

有关人员方面的质询	
联系人 1:	电话:
联系人 2:	电话:

有关技术方面的质询	
联系人 1:	电话:
联系人 2:	电话:

有关财务方面的质询	
联系人 1:	电话:
联系人 2:	电话:

4、本申请充分理解下列情况：

4.1 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人的投标，须以投标时提供的资格预审申请书主要内容的更新为准；

4.2 你方保留更改本采购项目的规格和金额的权利。前述情况发生时，投标仅面向资格预审合格且能满足变更后要求的投标人。

三、资格审查申请书附表

附表 1：投标申请人一般情况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信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7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号：	
8	公司_____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9	主营范围：	
10	作为总承包人历年数	
11	作为分包商历年数	
12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注： 1、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均须填写此表。

2、投标人拟分包部分工程，专业分包人或劳务分包人也需填写此表。

3、公司是否通过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附：企业相关证件

附表 2 近三年从事项目营业额数据表

投标申请人名称: _____

近三年公司营业额		
财务年度	营业额（万元）	备注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 注： 1、本表内容将通过投标申请人提供的财务报表进行审核。
2、所填的年营业额为投标申请人每年从各采购人那里得到的已完成项目收入总额。
3、所有投标申请人均须填写此表。

附表 3 财务状况表

1、 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及职务:
	传真: 电传:

2、 近三年每年的资产负债情况

财务状况 (单位: 元)	近三年(2017 年-2019 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总资产			
2、流动资产			

3、总负债			
4、流动负债			
5、税前利润			
6、税后利润			

投标申请人请附最近三年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

3、为达到本项目现金流量需要提出的信贷计划（投标申请人在其它合同上投入 的资金不在此范围）

信贷来源	信贷金额（万元）
1 无	无
2	
3	

注：投标申请人都应提供财务资料，以证明其已达到资格预审的要求。每个投标申请人都要填写此表。

附表 4 近三年（2017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已完成及目前正在实施的项目一览表

投标申请人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身份	监理（咨询）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结算金额（万元）	完成质量标准	完成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注：1、对于已完成的项目，投标申请人都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2、申请人应列出近三年所有已完成项目情况（包括总承包工程和分包工程），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3、正在实施的项目投标申请人必须附上合同协议复印件，不填“完成质量标准”和“完成日期”两栏。

附表 5 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采购项目的人员情况

投标申请人名称: _____

1、公司人员			
人员类别 数量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它
总数			
拟为本项目提供的人员 总 数			
2、拟派往本采购项目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数量 经历 人员类别	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		
	10 年以上	5 年至 10 年	5 年以下
管理人员（如下所列）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管理人员（如下所列）			

注：表内列举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可随项目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附表 6 拟派往本采购项目负责人与主要技术人员情况

投标申请人名称: _____

1	职位名称: 项目经理
	主要候选人姓名:
	替补候选人姓名:
2	职位名称: 技术负责人
	主要候选人姓名:
	替补候选人姓名:

注: 1、拟派往本项目的主要技术人员应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项目管理机构五大员等。

2、对拟派往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主要项目机构管理人员, 投标申请人应提供至少 2 个能满足规定要求的候选人。

附表 7 拟派往本采购项目经理与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

投标申请人名称：_____

职位：		候选人： 主要替补：
候选人资料	候选人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学历：	职称：
	职务：	工作年限：
自	至	公司/项目/职务/有关技术及管理经验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注：1、提供主要候选人的专业经验，特别须注明其在技术及管理方面与本项目
相类似的特殊经验。

2、投标申请人须提供派往本采购项目的项目经理与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候选人的技术
职称或等级证书复印件。

附表 8 其他资料

- 1、已完成及目前在建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 2、近三年的已完成和目前在建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投标申请人所介入的诉讼或仲
裁情况；
- 3、机构的章程、业务规范、工作程序及内部管理制度；
- 4、拟派往本采购项目负责人与主要技术人员相关证件；
- 5、售后服务及承诺；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供参考）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与就_____项目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合同双方：

1.1 委托方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项目联系人：

电子 邮 件：

开 户 行：

帐 号：

税 号：

1.2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项目联系人：

电子 邮 件：

开 户 行：

帐 号：

税 号：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项下所载各项条款表示完全同意和理解。

第一条 鉴于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甲方对本合同约定的“科院地质地球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一体化整合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定，并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范围内选定“科院地质地球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一体化整合项目”项目服务商。

1.1 乙方符合甲方的在招标文件中明示的全部条件，并经过第 1.1 条所述招标方式，被甲方确定为中标人。

1.2 甲方最终确定乙方作为科院地质地球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一体化整合项目的服务商。相应地，下列文件也将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1 甲方授权颁发的招标文件及相关的补遗和修改；

1.2.2 乙方递交的全套招标文件及可能的澄清文件（视作乙方对甲方明确的、已生效的承诺）；

1.2.3 甲方授权颁发的“中标通知书”。

1.3 甲、乙双方就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定义

除非另有约定，本合同项下的相关词语、术语均以本条下列释译、表述为准。

2.1 “本项目”指中科院地质地球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一体化整合项目。

本项目包括：

（1）建设期刊集群平台；

（2）整合编辑部现有的采编系统；

（3）提供与编辑出版业务相关的数据服务；

（4）提供本项目所涉及的平台网站、系统的升级、维护、服务器托管、空间租用等服务。

2.2 “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服务并承担质量保证责任的款项。

2.3 “合同执行期”：指甲方乙方在合同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计算的有效完成招标任务的天数。

2.4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5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2.6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2.7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8 “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但竣工日期除外。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乙方在合同期间的任务是完成甲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 (1) 建设期刊集群平台；
- (2) 整合编辑部现有的采编系统；
- (3) 提供与编辑出版业务相关的数据服务；
- (4) 提供本项目所涉及的平台网站、系统的升级、维护、服务器托管、空间租用等服务。

部署定制、技术培训以及其他相关服务工作。

第四条 项目进度计划

4.1 本项目工期要求如下：

项目建设部署周期为 8 个月，应于合同签署后 5 个月内完成所有建设内容并上线试运行，试运行期为 3 个月，试运行期间完成所有系统功能。验收完毕之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质保期为 12 个月。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万。

5.2 支付方式：支付方式采取下列第②种方式支付。

- ① 一次性支付 \ 元，合同签订后一周内。
- ② 分期支付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同价款 50% 的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交占合同价款 50 % 的首付款；

第二次付款：上线试运行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同总价款 30% 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合同款。

第三次付款：项目验收通过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同总价款 20%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合同款。

- 5.3 本项目质量保证期为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 5.4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若甲方中途变更方案或发生设备及其他服务的调整变化，相应费用的变化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除此之外，合同总价在实施过程中不再调整。

第六条 甲方的其他工作

- 6.1 负责内部相关协调工作，并为乙方提供工作便利。
- 6.2 不涉及甲方利益及保密条款的情况下，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的各种资料、数据和表格或系统要求。
- 6.3 指派专人及时参与本项目相关工作。

第七条 方案认可与验收

- 7.1 乙方签订合同后，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计划，甲方应于 7 个工作日内对其进行评审鉴定、签字认可。
- 7.2 甲方接到乙方关于本合同项下该项目验收申请后，应在 7 天内组织有关专家考察论证是否具备验收条件，并根据论证结果与乙方联合进行验收，并联合对乙方提交的验收报告签署合格证书。
- 7.3 验收不合格，乙方应立即进行重新调整，直至验收结果符合规定目标，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 7.4 因甲方中途改变设计方案或其他原因导致时间延误的，进度相应顺延。

第八条 培训

- 8.1 培训目的：让甲方技术人员能够熟练地对系统进行运行、诊断、维护和管理；确保本项目相关业务人员对其使用的应用系统能熟练操作使用。
- 8.2 确保甲方技术人员能够熟练地对系统进行运行、诊断、维护和管理。

- 8.3 确保本项目相关业务人员对其使用的应用系统能熟练操作使用。
- 8.4 培训内容： 本次项目中乙方提供开发的所有产品及系统的安装部署、维护、管理、及项目成果的操作使用。
- 8.5 培训时间、地点： 具体时间、地点由甲方与乙方共同商定。
- 8.6 乙方在甲方所在地为甲方提供不低于 5 个工作日的技术培训，具体培训时间双方协商决定。甲方应在培训日前 10 日内向乙方提供参加培训的人员名单，名单中不得包括非甲方的工作人员。

第九条 技术支持与服务

- 9.1 乙方提供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内容包括：
- (1) 期刊集群平台运维与升级；
 - (2) 编辑部采编系统运维与升级；
 - (3) 与编辑出版业务相关的数据服务；
 - (4) 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器托管、空间租用等服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0.1 本合同正式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条款的，即构成违约。
- 10.2 合同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造成另一方经济损失的，守约方有权要求终止本合同，并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 10.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各阶段工作延期完成，每逾期 1 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0.1% 的违约金，最高违约金不高于本合同总价款的 10%。如违约金的数额累计达到本合同总价款 10% 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的，乙方工作期顺延。顺延的日期与甲方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工作的日期相等。
- 10.4 甲方延期支付本合同价款，每逾期 1 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1% 的违约金，最高违约金不高于本合同总价款的 10%。如违约金的数额累计达到本合同总价款的 10% 时，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 条 保密条款

11.1 双方应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对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等信息负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上述信息进行复制、传播、销售。

11.2 本合同所述的保密条款对以下内容不适用：

- (1) 属于常识且不受著作权控制的内容；
- (2) 已通过出版物或其他合法途径公开的内容；
- (3) 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向有关机关、机构或媒介公开的内容。

第十二 条 权利担保条款

12.1 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资料、信息内容合法，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甲方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12.2 乙方保证在本项目设计、施工过程中，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 条 不竞争条款

13.1 甲、乙双方承诺，在双方业务往来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 2 年内，不向对方同类业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职员等采取任何非法手段使其离开原公司到对方或对方关联公司工作或任职。

第十四 条 权利归属条款

14.1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实施应用系统集成中所完成的技术成果，属于甲方。

14.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履行系统维护和技术服务的过程中，不允许利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作条件进行与本项目无关的工作。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条款

- 15.1 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则延长履行合同的期限，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 15.2 发生事故一方应在事件发生 5 个工作日内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通知对方，并及时将有关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确认。
- 15.3 如不可抗力事故终止或被排除后，发生事故一方应尽快告知对方。
- 15.4 如果不可抗力持续时间超过 30 天，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此后的合同执行问题。如果双方在相应顺延的 30 天内未能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六条 仲裁

- 16.1 甲乙双方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解决。
- 16.2 仲裁交由北京市仲裁委员会，按照该委员会的仲裁程序及规则进行裁决。
- 16.3 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双方均应予履行。
- 16.4 一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没有履行仲裁机构的仲裁决定时，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16.5 仲裁期间，除仲裁事由本身外，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各自的义务。

第十七条 其他

- 17.1 本合同各条款中的标题，仅作为标明该条款的内容指向，不单独作为权利义务认定的依据。
- 17.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17.3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 17.4 本合同签订后，如需对合同进行修改，可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来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
- 17.5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规定的有关事项的执行步骤或细划，与本合同规定的原则

是相符一致的，如果发生不一致的地方，以本合同为准。

17.6 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但乙方对本合同中规定的保修、维护义务并不以合同的到期而终止。

17.7 本合同附件包括：

甲方授权颁发的招标文件及相关的补遗和修改；

乙方递交的全套招标文件及可能的澄清文件（视作乙方对甲方明确的、已生效的承诺）；

甲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盖章：代表签字：

乙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盖章：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评分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评分要素	细项	分值
技术部分(78分)	1、技术文件的完整及响应	8
	对投标技术文件的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综合评价。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技术文件完整得 8 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技术文件较完整得 6 分，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及技术文件完整度均一般得 4 分。（4-8 分）	
	2、对项目理解、难点重点分析	10
	对项目理解深刻，项目难点重点、风险分析准确，应对策略完整、合理得 10 分；对项目理解比较深刻，项目难点重点、风险分析比较准确，应对策略比较完整、合理得 7 分，对项目理解、难点重点分析一般得 4 分。（4-10 分）	
	3、设计方案	
	(1) 整体架构的先进合理性、设计方案的完整性均较好得 8 分，每有一项有所欠缺扣 2 分，最低 0 分；（0-8 分）	
	(2) 系统安装、调试、部署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好的得 6 分，较好的得 3 分，一般的得 1 分。（1-6 分）	
	(3) 期刊集群平台网站建设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实用性；好的得 8 分，较好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1 分。（1-8 分）	
	(4) 整合现有采编系统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实用性；好的得 10 分，较好的得 5 分，一般的得 1 分。（1-10 分）。	
	(5) 提供常态化的数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实用性；好的得 6 分，较好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2 分，较差得 0 分。（0-6 分）	
	(6) 现场报告和答辩，好的得 10 分，较好得 6 分，一般得 2 分。（2-10 分）	
	4、项目组织实施计划	
	(1) 项目总体时间进度计划的合理性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0-2 分）	
	(2) 实施计划阶段划分的合理性、重点把握的准确性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0-2 分）	

评分要素	细项	分值
	(3) 项目进度保证措施的合理、可行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0-2 分)	
	<p>5、培训及测试方案</p> <p>(1) 培训总体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0-2 分)</p> <p>(2) 测试总体方案的完整性和合理性。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0-2 分)</p>	4
	<p>6、服务要求</p> <p>(1) 完全满足服务要求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0-2 分)</p>	2
商务部分 (12 分)	<p>1、标书质量</p> <p>标书质量（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易读性）。 (0-1 分)</p>	1
	<p>2、项目人员及资质</p> <p>项目经理具备《高级系统分析师》等资质证书得 3 分，项目团队人员硕博学历占 70%以上得 2 分。 (0-3 分)</p> <p>项目人员近 5 年内从事网站建设、采编系统研发等技术活动得 5 分。 (0-4 分)</p> <p>注：以上人员需提供学历证书、资质证书等证明材料。</p>	7
	<p>3、业绩要求</p> <p>每提供一个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起近 3 年内承担的科研院所类似项目合同案例加 1 分，最高不超过 4 分。以提供的合同为准，要求必须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及相关证明页复印件作为证明。 (0-4 分)</p>	4
价格部分 (10 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p>	10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同一基础上进行比较并作相应调整。价格调整的原则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三个部分和刊物种数分项报单价。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所需主要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

将该备品备件价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不需备品备件或免费提供，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否则按漏项处理。

投标人报价如有漏项，则须将其他投标人报价中，该项价格的最高价加计入该投标人的投标总价。

调整后的总体采购报价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根据评标价测算各投标人的价格分值。

注：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如投标产品被认定为小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在上述第1项价格评分中，对该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或环保产品加1分，最多加2分（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环境保护部联合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项目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排列，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技术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第七部分 项目建设目标和要求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所期刊集群平台建设及采编系统一体化整合项目包括三个内容：搭建期刊集群平台网站，整合现有采编系统，提供常态化的数据服务。

本项目所涉及的 6 种期刊分别是《地球物理学报》、《地球物理学进展》、《地质科学》、《第四纪研究》、《岩石学报》和《工程地质学报》。目前 6 种期刊的网站和采编系统由玛格泰克和勤云公司开发，数据服务由仁和汇智和玛格泰克公司提供，如下表所示：

刊名	采编系统	期刊网站	数据服务
地球物理学报	玛格泰克	玛格泰克	仁和汇智
地球物理学进展	玛格泰克	玛格泰克	勤云
岩石学报	勤云	勤云	仁和汇智
第四纪研究	玛格泰克	玛格泰克	仁和汇智
地质科学	玛格泰克	玛格泰克	仁和汇智
工程地质学报	玛格泰克	仁和汇智	仁和汇智

数据服务主要包括论文的碎片化制作、参考文献检索等，下表列出了 2019 年 6 种期刊全年的数据量，每年会有所浮动。

刊名	刊次	发文量（篇）	页码（页）	参考文献（条）
地球物理学报	月刊	380	4885	30000
地球物理学进展	双月刊	322	2592	18355
岩石学报	月刊	229	3914	30264
第四纪研究	双月刊	138	1550	15703
地质科学	季刊	80	1424	6182
工程地质学报	双月刊	252	2066	9800

1、建设目标

1. 1 搭建 6 种期刊统一发布的集群平台

学术期刊网站发布系统是期刊数字化出版的基本形式，其主要功能是支持论文网络传播，提高期刊影响力。本项目拟建设的期刊集群平台应包括 1 个集中展示发布数据的网站和 6 个期刊子站，两者既相互关联又相对独立。平台建设应在传统学术期刊网站的基础上，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发布，快捷精准多元化的检索，嵌入基于计量学的权威分析统计工具，浏览器终端屏幕（包括移动终端）自适应等功能。

地球物理学报英文版自 2018 年起停刊，需要将其现有网站数据全部转入新的

集群平台，并不再更新。

1.2 整合现有采编系统，打造 6 种期刊一体化采编系统

整合现有采编系统，将原有采编系统中的全部数据，包括动态审稿数据整体迁移到新系统，使各个期刊底层数据互通互联，编辑部之间可以共享作者库、审稿专家库、稿件库，编辑人员可以处理所有刊物的送审稿、退改稿件、编辑稿件等业务；编务人员可以处理所有刊物的编务工作，包括收取版面费、发放稿费审稿费、邮件样刊等，实现本所期刊统一规范的编辑出版流程。

1.3 数据服务

对排版后的论文进行碎片化制作并及时发布数据；对文后参考文献内容和格式进行校对。

2、项目建设有关要求

2.1 工期要求

项目建设部署周期为 8 个月，应于合同签署后 5 个月内完成所有建设内容并上线试运行，试运行期为 3 个月，试运行期间完成所有系统功能。验收完毕之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质保期为 12 个月。

2.2 报价测算要求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三个部分和刊物种数分项报单价，并作出详细报价说明：期刊集群平台网站建设，平台升级维护费，服务器托管费等，每刊单价；采编系统建设费用，每年系统维护升级费用，服务器托管费用等，每刊单价；数据服务包括论文碎片化制作，每页单价；参考文献校对，每条单价；如提供其他项目，列出单价。

质保期满后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费单独报价，但不计入本次投标总价。

培训费单列，计入本次投标总价。

必须详细测算并列出参与本项目的需求分析、开发测试、安装调试、培训、检查验收等工作及所需的费用，计入本次投标总价。

3、项目实施

3.1 项目开发基本要求

- 1) 投标方需具备与本项目类似的平台开发经验，并能够提供相关证明。
- 2) 投标人开发的相关应用软件必须满足项目总体要求。
- 3)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所有软件产品为最新正式版本，提供有关软件版本的原厂授权证明材料及产品功能描述文件，不得提供无厂商支持的免费产品。

4) 投标人必须承诺保证提供的所有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国境内的正式合法使用权。

5) 投标人必须承诺对提供的所有软件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免费服务。

6) 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的所有软件都具有完整的技术资料和介质，中标方为本项目顺利部署实施开发的相关应用软件成果以存储在光盘介质上的源代码形式呈现，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7) 投标人提供的软件模块应能在本项目建设的运行平台正常运行，个别模块如果需要其他设备（软件、硬件），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包含相关设备，详细列出所报设备的性能指标。

8) 投标人必须承诺与采购单位、软件运行单位等密切配合，中标后，应允许上述单位的工作人员自项目开始即参与需求分析、软件结构设计、开发测试、诊断及解决问题等各项工作。

9) 投标人必须承诺所开发软件涉及的所有软件模块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3.2 项目组及成员

1) 投标人必须明确具体承担本开发任务的项目组组织结构和主要人员及各子项目的负责人，明确项目核心成员的项目角色，核心成员中应至少有 1 人参与过省部级项目的开发实施。

2) 项目经理应为项目实际专职负责人，具体要求其应有 5 年以上的 IT 从业经历，有成功主持大型软件系统集成工作经验；应具有很强的理解、沟通、协调和语言表达能力；项目组核心人员必须能够专职、全程负责系统的开发项目。

3.3 软件测试

根据项目建设功能要求，须对各模块分别进行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和安全测试。

3.3 培训与资料要求

人员培训作为项目实施的一个重要环节，对整个项目至关重要。通过培训，使受培训人员能独立掌握系统的二次开发、安装、调试、配置、故障诊断和维护管理等技术。

培训由中标人负责，并组织实施，提供培训教材。中标人必须安排项目建设单位认可的项目核心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培训人数为不少于 5 人。培训地点为招标人现场。所有培训应使用中文教学，否则中标人须免费提供相应的翻译。

投标人应详细制定技术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目的、培训时间、人数、培训课程、培训师资和培训组织方式等。

3.4 服务与支持要求

技术支持

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承诺技术支持，并提供质量保证期满后一年内的免费技术支持，投标人在应答时应详细阐述技术支持的内容与范围。进入质保期后，保证提供 7*24 电话支持，在出现重大故障时，保证 2 小时内响应处理。

3.5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

合同验收后，进入质量保证期，自双方代表在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12 个月。

在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维护和升级，不收取额外费用。在质量保证期内，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产品技术故障，开发商应保证在最快的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需抵达现场恢复正常运行。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具体的保障措施，费用不计入总价中。

2) 售后服务期

投标人须详细列出售后服务方案和系统应急方案（考虑本地化服务等），一经应答将作为合同的一部分。

质量保证期满后即进入售后服务期。在售后服务期第一年，投标人须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持服务和免费的软件产品升级服务、部分软件的局部修改服务。售后服务期第二年起如收取服务费，则应提出服务收费的方式、范围（产品、技术、模块、部件）和服务金额，但不计入总价。

在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期的第一年，除满足上述技术支持外，还应提供免费的现场服务。

3.6

保密要求

投标人应严格执行保密的有关规定，非经招标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因参加本次招标项目和完成项目工作任务而获取的以任何纸质或电子文档等方式体现的信息、资料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或许可第三方使用。